

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關注區內綠化設施保養問題

背景

部門為美化區內環境，於全港各區推行綠化總綱，而油尖旺部份地區已展開綠化計劃，在不同地方放置花盆花槽，種植花草，美化環境。不過，部門在推行綠化之餘卻欠配套計劃，如路邊花槽花盆衛生欠佳，內裡常有煙頭垃圾，令好事變成壞事，讓市民產生壞印象。以渡船角的花槽為例，部門剛於約 2 個月前更換新的花盆，但隨即又淪為垃圾堆積的地方。

提問及要求

1. 現時綠化工作由多個部門負責，但維修保養及清潔安排如何？部門可否提供區內綠化設施的資料及負責部門？
2. 部門有否制定一系列計劃，如處理保養及清潔綠化設施？每月次數多少？
3. 如公眾發現綠化設施有問題，可從何途徑反映？部門有否機制處理有關投訴，需時多久。
4. 針對花槽亂拋垃圾問題，部門會否採取特別的針對行動？

文件提呈 2008 年 4 月 24 日油尖旺區議會討論。請有關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回應。

提呈人：鍾港武 陳少棠 楊子熙 關秀玲

2008 年 4 月 8 日